

证券代码：832835

证券简称：三禾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浙江三禾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三禾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当前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回报公司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三禾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权益分派方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5,405,010.67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4,554,164.72 元。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当前经营状况良好，为回报股东，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并符合利润分配原则的前提下，公司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为基础，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5 股。分派后公司总股本为 44,685,000 股，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为准。

公司本次分派现金红利的个人股东适用《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

于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48号）相关税收政策，法人股东所得税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缴纳。本预案实际转增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计算结果为准。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三禾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其他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需要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浙江三禾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三禾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6日